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渝恒正工咨〔2023〕0431号



重庆恒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CHONGQING HENGZHENG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LTD.

目 录

第一部分 报告摘要	1
第二部分 报告正文	5
一、项目基本情况	6
（一）项目背景	6
（二）项目内容	7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9
（一）绩效评价范围和目的	9
（二）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9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5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7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7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7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8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9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9
（一）评价结果判定	19
（二）绩效评价结论	19
五、项目成效	20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21
七、建议	21
第三部分 报告附件	23

第一部分 报告摘要

一、绩效评价范围

根据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的要求，对巫山县人民政府龙门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龙门街道办”）实施的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二、项目内容

1、项目资金预算

根据资金文件，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下达给龙门街道办实施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的资金为 5,000,000.00 元，全部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2、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龙门街道办收到财政预算资金 5,000,000.00 元，实际使用预算资金 4,973,451.21 元，结余 26,548.79 元，资金执行率为 99.47%。

3、项目绩效目标

《巫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及调剂 2021 年水库移民后扶基金的通知》（巫山财农〔2022〕33 号）和《巫山县水利局 巫山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巫山水利〔2022〕28 号）中明确本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移民美丽家园项目（个）	1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时效指标	指标1: 截止2022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80%
		指标2: 截止2023年3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1: 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600
		指标2: 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5
	生态效益	指标1: 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1: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满意度(%)	95%
		指标2: 与后期扶持政策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起)	0
		指标3: 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三、项目成效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项目于2022年10月正式开工，预计2023年完成所有建设目标任务。项目建成后 will 取得以下效果：

1、良好的社会效益

通过移民美丽家园建设，有效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移民安稳致富和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以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为依托，打造整洁的村镇容貌，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构建和谐文明家园，有利于移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文明进步。

2、提高经济收入水平，推动当地经济发展

通过龙江村移民美丽家园建设，完善移民村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带动龙江村经济社会发展和移民增收致富，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在项

目建设期以及后期的运营服务都需要大量的劳动力，有效带动地方移民的就业，提高其经济收入，达成群众增收致富。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可以使项目区及周边 370 人直接受益，其中移民 290 人，带动增加景区服务业、餐饮、民宿、客运等就业岗位 72 个，年增加旅游量 890 人次；同时，通过土地流转、资源要素入股分红等，带动移民年均收入增加约 8,000.00 元。

3、实现区域绿色可持续发展

通过龙江村移民美丽家园建设，实施垃圾分类收集、雨污管网、景观打造等措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美化乡村生态空间，恢复和重建生态系统，使自然景观、自然生态和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实现区域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四、评价结论

根据对项目的评价分析，整体项目的绩效评分为 83.75 分，按照评价级别设置标准，认定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为“良”。项目绩效评价等级如下表：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分值
1.项目决策指标	11	10.00
2.项目过程指标	29	25.75
3.项目产出指标	28	20.00
4.项目效益指标	32	28.00
综合绩效	100	83.75
评价等级	良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项目协作单位管控有待加强

根据龙门街道办提供的项目工程监理和项目过程资料发现，

工程建设过程资料中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工程监理制执行有所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

2、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龙门街道办提供的监理合同和施工合同等资料发现，差缺以下资料：监理规划和实施细则，项目建设档案资料的管理不够完善。项目质量的可控性有所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控制。

六、建议

1、加强工程监理制的执行力度

实施单位应根据国家的相关制度和规范要求，加强工程监理制的执行力度，将工程监理制真正的落实到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以保证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

2、加强项目质量的可控性管理

实施单位应加强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的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及时做好建设过程中各类资料的收集和管理，以便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予以纠偏，以保证项目建设的质量、安全、进度和成本目标的实现。

第二部分 报告正文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渝恒正工咨〔2023〕0431号

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的委托，于2023年7月12日至2023年8月31日对巫山县人民政府龙门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龙门街道办”）实施的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实施单位对所提供的项目文件、账务票据等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巫山县预算绩效管理购买专业服务合同》的要求，在实施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龙门街道办实施的“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的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我们的评价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在评价过程中，我们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现场调查、发放调查问卷、抽查原始记录、查阅档案资料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程序。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位于县城江东方向，长江与大宁河交汇处，与神女祠文化区、宁江渡休闲区紧密相连。通过移

民美丽家园建设完善移民村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优化人居环境，打造具有乡愁记忆、诗意山水的原乡民宿综合体。

通过移民美丽家园建设，有效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把“绿水青山”转变为“金山银山”，实现移民安稳致富和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不断增强移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归属感、认同感；以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为依托，打造整洁的村镇容貌，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构建和谐文明家园，有利于移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文明进步。

（二）项目内容

1、项目资金预算和资金用途

根据《关于下达到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及调剂 2021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的通知》（巫山财农〔2022〕33 号），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下达给龙门街道办实施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的资金为 5,000,000.00 元，全部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2、项目绩效目标

《巫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及调剂 2021 年水库移民后扶基金的通知》（巫山财农〔2022〕33 号）和《巫山县水利局 巫山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巫山水利〔2022〕28 号）中明确本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移民美丽家园项目（个）	1

	质量指标	指标1: 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截止2022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80%
		指标2: 截止2023年3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1: 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600
		指标2: 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5
	生态效益	指标1: 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1: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满意度(%)	95%
		指标2: 与后期扶持政策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起)	0
		指标3: 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3、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2023年3月24日,龙门街道办收到财政预算资金5,000,000.00元,实际使用预算资金4,973,451.21元,结余26,548.79元,资金执行率为99.47%。项目记账具体明细如下: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借方科目名称	借方金额	贷方科目名称	贷方金额
			合计		4,973,451.21		4,973,451.21
2022	10	记-55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龙江一社人行步道、管网建设青苗、树木第一期补偿)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138,668.00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38,668.00
2022	11	记-40	龙江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资金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2,192,799.37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192,799.37
2022	12	记-58	重庆端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巫山县龙门街道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1,180,000.00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180,000.00
2022	12	记-59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预算编制费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39,391.00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9,391.00
2022	12	记-60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费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95,000.00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95,000.00
2023	1	记-31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二期进度款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809,104.84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809,104.84
2023	1	记-32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设计费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95,000.00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95,000.00
2023	1	记-33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合同咨询服务费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283,000.00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83,000.00
2023	1	记-34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	71010102-财	120,000.00	6001-财政拨	120,000.00

年	月	凭证号	摘要	借方科目名称	借方金额	贷方科目名称	贷方金额
			目监理费	政拨款支出		款预算收入	
2023	1	记-50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公路坎下基础设施和田园建设占地青苗补偿费	71010102-财政拨款支出	20,488.00	6001-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0,488.00

4、完成项目情况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于2022年3月4日取得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龙门街道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于2022年9月16日完成公开施工招投标，工程建设工作于2022年10月2日开工，截止目前仍然在建。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景观绿化、给水、排水、电力、外立面整治六大部分。经过施工公开招标，施工合同价格8,226,486.26元，过程变更总额1,069,144.41，根据跟审单位审核完成产值共计5,789,880.26元，产值完成62.29%。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范围和目的

根据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的要求，对龙门街道办实施的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的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等情况，规范项目审批、实施、监管、验收及资金支付等程序，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完善资金分配、管理等制度，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对绩效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二）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依据

- (1) 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 (2) 财政部《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
-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4)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渝财监督〔2011〕63号）；
- (5)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推进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意见》（渝财监督〔2011〕64号）；
- (6)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办发〔2011〕233号）；
- (7)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的通知（渝财绩〔2023〕7号）；
- (8) 巫山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巫山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的通知（巫山财绩〔2023〕7号）；
- (9) 《巫山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及调剂 2021 年水库移民后扶基金的通知》（巫山财农〔2022〕33号）、《巫山县水利局 巫山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巫山水利〔2022〕28号）；
- (10) 与委托方签订的《巫山县预算绩效管理购买专业服务合同》；
- (11) 项目相关的业务资料及财务资料。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渝办发〔2011〕233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的通知(渝财绩〔2023〕7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被评价项目的实际情况,将评价指标体系分为4个一级指标,分别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3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执行管理、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26个三级指标。通过上述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成中,一级、二级、三级指标体系的权重分配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决策	11	绩效目标	9	项目立项规范性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	2	资金预算合理性	2
过程	29	资金管理	14	资金制度健全性	2
				资金到位率	1
				资金执行率	1
				资金结转结余率	2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4
				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	4
		执行管理	15	制度健全性	3
				执行的有效性	8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产出	28	产出数量	8	移民美丽家园项目(个)	8
		产出时效	8	截止2022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4
				截止2023年3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产出质量	6	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6	
		产出成本	6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6	
效益	32	经济效益	6	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	
				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3	
		社会效益	4	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移民人口（人）	4	
		生态效益	4	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4	
		可持续影响	4	已建成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4	
		满意度	14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满意度（%）	6
					与后期扶持政策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起）	4
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4					
合计	100		100		100	

现按照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将指标设置情况介绍如下：

（1）项目决策类指标

决策类指标分值 11 分，主要包括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两个二级指标。其中：

绩效目标分值 9 分，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项目申请文件、审批文件等材料齐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是否事前开展绩效评估并设立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果是否符合正常水平，是否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效果，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

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分值 2 分，包括资金预算合理性一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预算依据是否充分，资金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

（2）项目过程类指标

过程类指标分值 29 分，主要包括资金管理、执行管理两个二级指标。其中：

资金管理分值 14 分，包括资金制度健全性、资金到位率、资金执行率、资金结转结余率、资金使用的符合性、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六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且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资金及时足额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执行管理分值 15 分，包括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三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成立专门组织机构并有专人负责，是否有相应的操作流程制度和责任负责制度，操作流程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是否执行法人责任制，是否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度，是否执行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开工审批、动用预备费审批是否合规，项目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竣工结、决算是否及时，项目是否建立并严格执行质量监督制度，项目实施期间是否发生安全事故，项目建设过程中验收手续是否齐全，项目竣工验收质量情况，项目建设档案资料管理是否规范，项目建成后是否办理交接手续、明确管理主体、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做好建后管护准备工

作。

（3）项目产出类指标

项目产出类指标分值 28 分，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其中：

产出数量分值 8 分，包括移民美丽家园项目（个）一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的实施。

产出时效分值 8 分，包括截止 2022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和截止 2023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两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的实施。

产出质量分值 6 分，包括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主要评价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成本分值 6 分，包括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4）项目效益类指标

项目效益类指标分值 32 分，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五个二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后成效发挥等方面的情况，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的长远发展是否带来可持续性影响。主要采用网络问卷、现场走访等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对社会公众、受益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

3、评价方法

为了顺利完成本次绩效评价任务，评价小组采用的工作方法包括：

（1）案卷调查

对项目文件进行深入研究、比较和分析，涉及的文件资料包括：项目请示文件、财务核算资料、其他认为必需的资料等。

（2）访谈会

由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及效果。

（3）发放调查问卷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通过网络问卷或向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满意度调查并统计结果，分析项目完成所带来的效益。

综上，评价小组通过多渠道、多层面获取关于项目申报、审批、实施、运行与管理的信息，对项目案卷、调查结果进行认真梳理，汇总评分并形成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根据《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我公司组成了包括主评人、复核人、成员在内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按照项目的性质和特点，结合小组人员结构，进行了明确的职责分工。

（3）由主评人组织全组人员，对与项目有关的法规、政策、文件进行集中学习，对项目情况进行熟悉。

（4）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及指标，明确了绩效评价的目标、评价依据、指标体系架构以及指标分值分配原则等。

2、组织实施

（1）收集整理资料。

收集绩效评价的依据资料，主要包括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各级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财政专项资金和财务管理办法、各项财政部门的绩效评价管理制度、项目申请及批准资料、财务会计资料、绩效自评报告、工作总结等。

对收集的各种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不完整的资料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及时补充完善。

对项目的申请、审批、过程监督、验收及资金筹集使用情况进行了初步审核、综合分析。

(2) 制订指标体系。依据项目性质、要求和绩效评价的侧重点，制订指标体系，确定评分标准、权重分值、评分办法，并征求委托方、项目主管部门意见后，最终确立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

(3) 设计调查问卷。对各项指标中需要根据调查结果评分的指标，评价组设计了相关的调查问卷，调查对象主要是补助资金受益对象。

3、分析评价

(1)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财务资料检查、项目完成情况、相关人员询问、现场勘查记录、问卷调查等方式，获得项目指标评分依据，按照指标体系逐项评分。再将各项明细指标的得分加总，得出总分。

(2) 形成评价结论。按照最后确定的评价分值和初评报告，征求委托单位和被评价单位的意见，确定评价等次，形成正式评价报告交委托方。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类指标包括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两个二级指标，共四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11 分，扣分 1 分，实际得分 10 分。

1、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总分值 9 分，扣分 1 分，实际得分 8 分。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存在以下扣分因素：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3 分，扣分 1 分，实际得分 2 分。主要原因是本指标评价要点 3 项，其中一项不符合要求，仅得 2 分，具体如下：项目绩效指标值细化与项目目标任务对应性不够。

2、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资金投入包括资金预算合理性。分值 2 分，未扣分，实际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执行管理两个二级指标，共九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29 分，扣分 3.25 分，实际得分 25.75 分，各二级指标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制度健全性、资金到位率、资金执行率、资金结转结余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总分值 14 分，扣分 2.25 分，实际得分 11.75 分。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存在以下扣分因素：

资金执行率分值 1 分，扣分 0.25 分，实际得分 0.75 分。主要原因是实际使用资金 4,973,451.21 元，文件下达资金 5,000,000.00 元，资金执行率为 99.47%，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25 分。

资金结转结余率分值 2 分，扣分 2 分，实际得分 0 分。主要原因是实际使用资金 4,973,451.21 元，文件下达资金 5,000,000.00 元，资金结余 26,548.79 元，实际使用资金与文件下达资金的计划不匹配。

2、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执行管理包括制度健全性、执行公开性、执行的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和档案管理。总分值 15 分，扣分 1 分，实际得分 14 分。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存在以下扣分因素：

执行的有效性分值 8 分，扣分 0.5 分，实际得分 7.5 分。主要原因是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工程监理制扣 0.5 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分值 4 分，扣分 0.5 分，实际得分 3.5 分。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档案部分资料归档，扣 0.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和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共十二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28 分，扣分 8 分，实际得分 20 分。其中：

产出时效扣 2 分，主要原因如下：截止 2022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为 72.92%，按（60%~80%）区间取值，得 3 分；截止 2023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为 99.47%，按（90%~100%）区间取值，得 3 分。

产出质量扣 6 分，主要原因如下：项目正在建设，根据进度支付申请报告，项目完成产值已至 62.29%，未见已完成工作的中间验收资料，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不得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五个二级指标，总分值 32 分，扣分 4 分，实际得分 28 分。

可持续性影响扣 4 分，主要原因如下：项目正在建设，根据自评报告，完成至 80%，未见已完成分项工程的支撑资料，三级指标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不得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判定

在对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进行评价的过程中：共性指标占整个指标体系分值的 40%—项目决策占 11%、项目过程占 29%；个性指标占整个指标体系分值的 60%—项目产出占 28%、项目效益占 32%。

通过评估测算，最终得出“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总分，进而根据总分的高低确定被评价项目最后所达到的等级，如下表所示：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判定

评价总分	90-100 分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差

（二）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对项目的评价分析，整体项目的绩效评分为 83.75 分，

按照评价级别设置标准，认定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为“良”。
项目绩效评价等级如下表：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分值
1.项目决策指标	11	10.00
2.项目过程指标	29	25.75
3.项目产出指标	28	20.00
4.项目效益指标	32	28.00
综合绩效	100	83.75
评价等级	良	

五、项目成效

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项目于2022年10月正式开工，预计2023年完成所有建设目标任务。项目建成后 will 取得以下效果：

1、良好的社会效益

通过移民美丽家园建设，有效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移民安稳致富和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以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为依托，打造整洁的村镇容貌，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构建和谐文明家园，有利于移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文明进步。

2、提高经济收入水平，推动当地经济发展

通过龙江村移民美丽家园建设，完善移民村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带动龙江村经济社会发展和移民增收致富，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在项目建设期以及后期的运营服务都需要大量的劳动力，有效带动地方移民的就业，提高其经济收入，达成群众增收致富。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可以使项目区及周边370人直接受益，其中移

民 290 人，带动增加景区服务业、餐饮、民宿、客运等就业岗位 72 个，年增加旅游量 890 人次；同时，通过土地流转、资源要素入股分红等，带动移民年均收入增加约 8,000.00 元。

3、实现区域绿色可持续发展

通过龙江村移民美丽家园建设，实施垃圾分类收集、雨污管网、景观打造等措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美化乡村生态空间，恢复和重建生态系统，使自然景观、自然生态和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实现区域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项目协作单位管控有待加强

根据龙门街道办提供的项目工程监理和项目过程资料发现，工程建设过程资料中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工程监理制执行有所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

2、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龙门街道办提供的监理合同和施工合同等资料发现，差缺以下资料：监理规划和实施细则，项目建设档案资料的管理不够完善。项目质量的可控性有所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控制。

七、建议

1、加强工程监理制的执行力度

实施单位应根据国家的相关制度和规范要求，加强工程监理制的执行力度，将工程监理制真正的落实到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以保证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

2、加强项目质量的可控性管理

实施单位应加强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的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及时做好建设过程中各类资料的收集和管理，以便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予以纠偏，以保证项目建设的质量、安全、进度和成本目标的实现。

重庆恒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

主评人：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日

第三部分 报告附件

附件 1、龙江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工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2、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3、执业证书复印件